

傳播學院【碩士在職專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資訊企畫與整合專題	必	3	○				
媒介組織管理專題	必	3	○				
媒介生態專題	必	3		○			
訊息設計與呈現專題	必	3			○		
閱聽人專題	必	3				○	
獨立研究	必	3					
合計		18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 36 學分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1. 本班畢業學分 36 學分，為必修 18 學分、選修 18 學分。 2. 經執行長核准，本班學生選修外所課程至多採計 9 學分為畢業學分，外所課程一律視為選修學分。 3. 「獨立研究」每學期開課，修習「獨立研究」前，需獲相關教師同意擔任指導教授後，始可選修。 4. 選修課修課人數達 7 人以上（含 7 人）時始開課。 5. 抵免學分依「傳院專班抵免規定」辦理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62067